

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暑期學藝活動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「新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貳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18 日止，共四週，每週上課五天。

參、活動內容：

年級	費用	暑期各項多元活動
國一	9450	熟悉國中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科目、新生營(科學、英語)、CPR 研習、動力成長營(宿營)
國二	4340	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科目之課業複習、鄉土教學、動物園生物探究
國三	9050	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等科目之課業複習、潛能激勵營(宿營)
開學日		8.30(三)

肆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國中生。

伍、活動費用：如上表所示

陸、報名程序：

一、關於報名：

- (1) 請同學填妥下方報名表，於 6/8 前交由導師統整。
- (2) 請導師彙整名單後，在「暑輔班級報名統計表」上劃記，並於 6/8 前，連同「個人報名表」繳回教學組，以利統計報名人數並處理開課事宜。
- (3) 不參加暑輔者，仍需繳回報名表。

二、關於繳費：

繳費日期：以班級為單位於 6/26 前收齊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。

柒、為辨識學生身份及維護校園安全，上課期間，請同學務必穿著本校校服或體育服。

捌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